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議會 函

地址：南投縣南投市南崗二路1號
聯絡人：柯東穎
電話：049-2222131 1206
電子郵件：KENEAL0502@mail.ntcc.gov.tw

受文者：南投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3月31日
發文字號：投議議字第114000210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4P000980_1140002109_114D2000081-01.pdf、
114P000980_1140002109_114D2000082-01.pdf)

主旨：檢送本會第20屆第13、14次臨時會主計2號決議案，請查
照。

正本：南投縣政府

副本：議事組



主計處 收文:114/03/31



1140078980

有附件

南投縣議會第 20 屆第 13、14 次臨時會提案

提 案 人	南投縣政府	編 號	主計 2 號
案 由	本縣 114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審議。		
理 由	一、依據預算法第 79 條、114 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第 6 點、地方制度法第 71 條及 114 年度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等規定辦理。 二、本縣 114 年度總預算，前經 貴會第 20 屆第 4 次定期會審議通過後由本府公布實施。為因應 114 年度總預算編定後，中央各部會陸續核定補助本縣各項計畫、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核定 113 年度各次天然災害公共設施復建所需經費暨業務所需，爰依據預算法及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等規定，編具本縣 114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敬請各位議員先進惠予審議支持。		
辦 法	審議通過後，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執行。		
審 查 意 見	如附件。		
大 會 決 議	照審查意見通過。		

南投縣議會第20屆第13、14次臨時會審議南投縣114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第二、三讀會大會決議(主計2號) 114.03.28

114 年度總預算單位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

一、南投縣政府（民政處、計畫處、原住民族行政處、建設處、工務處、觀光處、農業處、教育處）

審查意見：工務處預算科目，道路橋樑工程-道路橋樑新建及改善工程-獎補助費項下刪除 24,376,000 元整，其餘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南投縣政府社會及勞動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南投縣青年發展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四、南投縣政府稅務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南投縣政府警察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七、南投縣家畜疾病防治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八、南投縣政府風景區管理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九、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南投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一、南投縣政府文化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

十二、南投縣客家發展所。

審查意見：照原案通過。

大會決議：照審查意見通過。